据央视新闻10月31日消息，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，辽宁省人民政府原党组成员、副省长，公安厅原党委书记、厅长王大伟涉嫌受贿一案，由国家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，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。日前，最高人民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王大伟作出逮捕决定。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。

今年3月1日消息，王大伟被查。

公开简历显示，王大伟，男，汉族，1964年4月出生，黑龙江望奎人，东北林业大学毕业，工学硕士，哈尔滨工业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。1984年入党，1990年参加工作。

2013年3月，他跨省出任辽宁省公安厅党委书记、厅长，执掌辽宁省警界，次月他同时担任省政府党组成员、省长助理，2017年2月升任副省长。直到落马，王大伟执掌辽宁省公安厅9年。

9月29日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官网消息，王大伟被双开。经查，王大伟毫无理想信念，背弃初心使命，对党不忠诚、不老实，为掩盖“裸官”问题，搞假结婚欺骗组织；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违规收受他人大额钱款、借用管理和服务对象车辆；大肆卖官鬻爵，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为他人谋利，严重破坏任职地区和系统的选人用人制度和政治生态；生活腐化，道德败坏；既想当大官又想发大财，徇私枉法践踏纪法底线，贪婪无度，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在企业经营等方面谋利，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。

王大伟之前的两任辽宁省公安厅厅长都在去年落马，分别是曾于2011年3月至2013年3月任厅长的辽宁省政协原副主席薛恒，以及曾于2002年5月至2011年3月任厅长的辽宁省政协原副主席李文喜。

来源：央视新闻、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官网、公开资料等

编辑：刘丹